

#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永发改审〔2024〕17号

## 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永春县医院二期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

永春县医院：

报来《关于申请审批永春县医院二期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请示》及附件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永春县医院二期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方案。具体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永春县医院二期建设项目（项目编码：2303-350525-04-01-635211）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永春县石鼓镇、桂洋镇

三、项目单位：永春县医院

四、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：

永春县医院二期项目规划用地 56.4 亩，征地总面积：37600 m<sup>2</sup>，建筑总面积：64751 m<sup>2</sup>，地下建筑：15000 m<sup>2</sup>，新增床位 400 张。建设内容包括：病房大楼、急诊医技楼、放疗中心、高压氧

室、科研楼、地下战备救护站及停车场、配电室、医疗及生活垃圾站、污水处理站、绿化及围墙等，以及与其相配套的设备和信息化等建设。

永春县医院桂洋急救站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1084 平方米，总建筑面积 3048 平方米，建设急诊大楼及配套的病房、地下室、绿化及围墙等，以及与其相配套的设施、医疗设备和信息化建设等

### 五、主要设计标准

工程为一类高层民用建筑，耐火等级为地上一级、地下一级，结构设计工作年限为 50 年。建筑抗震设防类别为乙类，建筑结构安全等级为一级，住院楼、科研楼剪力墙抗震等级一级，框架抗震等级为二级；其余单体框架抗震等级为二级；结构抗震构造措施的烈度为 8 度。

### 六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

项目总投资 79942 万元。建设资金来源为上级补助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、政府专项债、单位自筹等。

请项目单位进一步完善设计方案；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和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工程监理制、合同管理制等要求，加强管理，落实环境保护措施和安全生产措施，确保工程质量安全，按期完成建设任务。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年2月2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---

抄送：县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生态环境局。

---

永春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4年2月2日印发

---